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

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、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集人: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2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冯帆先生
- 3、会议召开时间
- (1) 现场会议时间: 2018年2月6日(星期二)下午14:00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 间为: 2018年2月6日上午9:30—11:30, 下午13:00—15:00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 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18年2月5日15:00至2018年2月6日 15:00。
 - 4、现场会议地点: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5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,代表有表决权

的股份数为68,391,73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1959%;

- 2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14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3,809,703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.9049%;
 - 3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且非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,不包含5%)共14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8,964,705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4824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142, 201, 439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 决权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 8,964,705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142, 201, 439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 决权的 0.0000%。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 8,964,705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四、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肖秀君、谷亚韬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

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0一八年二月七日

